

关于开展 2022 年科普活动月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:

为营造科技创新氛围，提高公众科学文化素养，丰富校园科技文化生活，加强与地方交流合作，服务乡村振兴，积极响应《四川省科学技术厅 中共四川省委宣传部 四川省科学技术协会关于举办 2022 年四川省科普活动月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我校 70 周年校庆，特组织开展 2022 年“科技之春”科普活动月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时间和主题

定于 2022 年 3 月，在全校开展以“轨道联通乡村发展”为主题的科普活动月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1. 传播科学思想，宣传科技创新政策。
2. 普及科学知识，展示科技创新成果。
3. 倡导科学方法，开展科技兴村服务。
4. 弘扬科学精神，营造科技创新氛围。

三、主要活动安排

1. 组织开展科普开放日活动。利用学校的实训场所、实训设备针对周边中小学学生开展轨道交通科学知识普及。
2. 通过学校和学院各级微信公众号，面向学校师生和社会公众开展与学校专业特色相关的科普宣传。
3. 各部门、单位结合自身专业特色、部门职责单独或联合开

展多种多样的科普活动，如科普讲座、科普画廊、科普海报、科普书画展等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。学校宣传统战部、科研处负责科普活动月活动组织协调，总结上报。各部门、单位结合部门职责、专业特色及本年度科普任务，精心策划、周密安排，将活动落到实处，力戒形式主义。
2. 方案报送。请参与活动的部门、单位于3月14日前将科普活动方案（包括经费预算）电子版通过协同发至科研处王海芸。
3. 工作总结。各参与活动部门、单位要认真总结本次科普活动的经验和成效，于4月8日前将科普活动的总结材料电子版及活动照片4-5张，通过协同发至科研处王海芸。

科研处 宣传统战部 乡村振兴办

2022年3月11日